

馬有藻 Questions 分解真理的道

1. 七教會是否代表教會的七個時期？ A

對此問題，學者意見分三：

歷史法 (historical)

指在約翰時期，這七個教會的真實歷史背景，別無他意（多為歷史派解經家的立場）。

預表法 (typological)

以七教會預表教會的七時期，如以弗所教會代表使徒時期，士每拿教會預表逼迫時期，如此類推至教會結束（多為古典時代論的立場）。

歷史預表法 (historical-typological)

以七教會預表教會的七個時期，但在每時期內又有七教會的特徵，而那代表該時期之教會特徵較其他教會的特徵更為顯著。因這七教會的特徵，也是歷世歷代教會的特色，故主耶穌以她們成為普世教會的總代表，如下圖（多為現代福音派的立場）。

1. 七教會是否代表教會的七個時期？B

每時代之教會特徵（垂直觀）	老 非 撒 推 別 士	以 老 非 撒 推 別	士 以 老 非 撒 推	別 士 以 老 非 撒	推 別 士 以 老 非	撒 推 別 士 以 老	非 撒 推 別 士 以
最顯著	→以	→士	→別	→推	→撒	→非	→老
時代 表(橫切面)	A.D. 30~100	A.D. →300	A.D. →600	A.D. →1500	A.D. →1750	A.D. →1900	→主再來
俗稱 時期	使徒	逼迫	政教	中古	改革	宣道	近代

1. 七教會是否代表教會的七個時期？ C

其中以第三法的解釋最中肯，支持理由有數：

- (1)保羅亦曾寫信給七教會，讀者也代表普世及歷代信徒。
- (2)新約另四位「非保羅書信」的作者亦有七書信（如來、雅、彼前後、約翰壹貳書），這些讀者亦代表普世及歷代信徒。
- (3)所以，啟示錄裡七教會所受的稱讚、責備、勸告及應許，也是給普世歷代教會的，七教會屬靈的狀況不只在教會某時代發生，而是經常重複出現的情況，故可代表整個教會時代的屬靈情形，亦是基督在兩臨間的信徒特徵。
- (4)啟示錄是預言書（啟1：3，22：18），內容是有關全人類的命運：亦即教會時期、災難時期、國度時期、新天地時期。
- (5)七教會是約翰牧養之教會，其各自之特徵亦吻合不同時期的教會特徵（不同時代總有時代特徵，教會在不同時代裡，有該時代的特徵），而「七」也是完全的象徵。
- (6)這七教會的特徵發生於每一時代，從教會歷史的角度來看，每一教會的特徵皆頗符合那個時代的教會特徵（從垂直觀看），只是那教會的特徵在個特定的時代內更為顯著（從橫切面看）。故此綜合「垂直」與「橫切」兩種角度的解釋是較為完整及周詳的。

2. 「得勝者」究竟是指誰？

啟示錄2～3章記載主給教會的七書信，即七篇講道，每篇均有固定之格式：自稱、稱讚、責備、勸告、應許等五大點，而在最後一點「應許」部份，主耶穌總提及向「得勝者」發言，然而「得勝者」是誰？對此問題，學者意見有二：

(1)得勝者，是指生活上得勝，即指得勝的信徒，他們的獎賞是超凡的、與眾不同的（這是一般教會傳統之見，但此見與「一次得救，永遠得救」有所牴觸，因為那些賞賜皆與永生有關，參下文解釋）。

(2)得勝者，是指重生得救的信徒，是指信仰上沒有妥協或失敗的人，約壹5：4～5說：「因為凡從神生的，就勝過世界；使我們勝了世界的，就是我們的信心。勝過世界的是誰呢？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嗎？」【註1】

查「得勝的」是約翰慣用的字彙，此詞在啟示錄共出現十六次，其中有八次是帶應許的（七書信七次，啟21：7是第八次）。這字彙在啟示錄的用途是指信仰上的得勝，非生活上（固然生活的得勝亦重要）的得勝，因教會中真假信徒俱在，惟有真信徒才會得勝，不得勝者會受刑罰：如取去燈臺（啟2：5）、被劍攻擊（啟2：16）、臥病在床（啟2：22上）、受大患難（啟2：22下）、被吐出來（啟3：16），信心更茁壯。這樣，「得勝的」成為一個挑戰，是鼓勵的勸告，使信徒更堅忍地持守真道。

3. 尼哥拉黨是甚麼黨派的人？

經文：啟2：6、15

然而你還有一件可取的事，就是你恨惡尼哥拉一黨人的行為，這也是我所恨惡的。你那裏也有人照樣服從了尼哥拉一黨人的教訓。

尼哥拉一黨（「尼哥拉」nikolaiton 字意「管轄人民」），非指教會中弄權派人士妄自尊大，導致教會分裂；而是指生活放蕩、信仰混亂的人（巴蘭的教訓就是尼哥拉的教訓），這些人是拜偶像、行邪淫的外邦信徒，約翰在此處以古喻今。故有人說，尼哥拉（希臘字）的教訓就是巴蘭（希伯來字）教訓的希臘副本，因這「尼哥拉」及「巴蘭」二字同義（「管轄人民」）。

4. 甚麼是「生命樹的果子」？

經文：啟2：7

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，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！得勝的，我必將神樂園中生命樹的果子賜給他吃。

「生命樹的果子」這借喻源自創世記2：9，那是神在樂園中特別為亞當、夏娃種植的（創造的）。「神的園子」是猶太文化詞彙，喻天堂（參路23：43；林後12：4），生命樹的果子便喻永生。

5. 甚麼是「生命的冠冕」？

經文：啟2：10

你將要受的苦你不用怕。魔鬼要把你們中間幾個人下在監裏，叫你們被試煉，你們必受患難十日。你務要至死忠心，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。

「生命的冠冕」是賜給那些至死忠心的人，也就是至死不丟棄信仰的人。

「冠冕」（stephans，勝利者之冠）是指獎賞，是一件事完結、終局後才領受的。對擁有真誠信心的人來說（忠心的人），他們的終局是在永世裏得見主面，故此，生命的冠冕是喻永生，也就是下文（啟2：11）所喻的不受「第二次死」（永死）的害。

6. 甚麼是「巴蘭的教訓」？

經文：啟2：14

然而，有幾件事我要責備你：因為在你那裏有人服從了巴蘭的教訓；這巴蘭曾教導巴勒將絆腳石放在以色列人面前，叫他們吃祭偶像之物，行姦淫的事。

巴蘭的故事在舊約民數記22～25章有詳盡的記載，這位為利的先知被摩押王巴勒禮聘前來咒詛神的選民以色列人，怎知神使他的咒詛變成祝福的話；於是巴蘭便引誘選民與摩押女子行淫亂的事，又拜摩押的假神（參民25：2，31：16；啟2：14下）。如今在別迦摩教會中，有假先知出來引誘信徒行巴蘭的罪行，一邊拜偶像犯姦淫，一邊在教會裏敬拜神，這是大大的褻瀆神的，也毀破信徒分別為聖的生活。

7. 甚麼是「隱藏的嗎哪」？

經文：啟2：17上

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，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！得勝的，我必將那隱藏的嗎哪賜給他。嗎哪是一種神奇食物，是以色列人在出埃及不久後發怨言，神從天降下給他們的食物（參出16：14~15）。後來他們將一罐嗎哪收藏起來，放在約櫃內，隨著他們到處漂流，至終藏在至聖所內的約櫃裏，此為隱藏的嗎哪。如今對得勝的人，主耶穌應許給他們隱藏的嗎哪，但隱藏的嗎哪到底代表甚麼？

學者對此有二個解釋：

(1)有說隱藏的嗎哪代表主耶穌自己，祂是生命之糧，從天而下（約6：48~51），祂給予信靠祂的人屬靈的食物【註2】。

(2)據猶太遺傳，隱藏的嗎哪是一個代名詞，代表天國筵席裏的盛饌，有份吃者，表示在天國裏有份，因此這名詞也喻永生（參巴錄啟示錄29：8；西布林神諭8：7）。

8. 甚麼是「寫上新名的白石」？

經文：啟2：17下

並賜他一塊白石，石上寫著新名；除了那領受的以外，沒有人能認識。

對此詞，學者意見有五：

(1)有說白石是祭司胸牌裏的烏陵、土明其中之一（參出28：15、30；利8：8；民27：21；申33：8），靠之便可明白神的旨意，如今神將此白石賜給得勝者，並寫上他的名字，使他可以直接明白神的心意，不用透過人間中保。

(2)有說白石是極貴重的寶石，代表神給予信靠祂者的永生。

(3)有說白石是羅馬競技場中得勝者的獎品，是一項甚高的殊榮（如J. F. MacArthur）。

(4)有說白石是古代法庭法官宣判所用的物品，表示犯人無罪釋放（黑石等於還押牢房，等候刑期）。

(5)有說白石是進入一種極其高貴盛筵的憑藉（如憑票入座），代表進天國筵席的資格，天國筵席也喻永生，新名表示攜石者現今擁有的新特權（參賽62：2）【註3】。

在以上眾說中，最後一說似最合理。

9. 甚麼是「晨星」？

經文：啟2：28

我又要把晨星賜給他。

對推雅推喇教會的得勝者，主應許給他們權柄制服列國，那是與主共同作王的權柄，表示在天國裏面有份，此外又蒙賜晨星。

「晨星」究竟代表甚麼？解答有三：

- (1)晨星是明亮之星，黑夜盡了，首星出現是為晨星，此處喻得勝的光輝。
 - (2)晨星代表基督自己，因為祂亦以此名稱呼喚自己（參啟22：16；彼後1：19，贊成此說者如P. E. Hughes、J. F. MacArther）。
 - (3)晨星是古帝王權的象徵，故也喻「王權」之意，此處經文喻得勝者可與基督一同作王（如J. F. Walvoord）。
- 在上述三解說中，第三意見似最合適。

10. 是否不得勝的便失落救恩？

經文：啟3：5

凡得勝的必這樣穿白衣，我也必不從生命冊上塗抹他的名；且要在我父面前，和我父眾使者面前，認他的名。

約翰說得勝者是穿白衣的人，表示是真信的人。這些人永不從生命冊上除去他們的名字，表示他們的救恩是確定的，不會失落的。

「必不除去」非警告之言暗示永生會丟失；反而是應許之言，保證之語，是確得永生的誓許。

11. 甚麼是「大衛的鑰匙」？

經文：啟3：7

你要寫信給非拉鐵非教會的使者，說：那聖潔、真實、拿著大衛的鑰匙，開了就沒有人能關，關了就沒有人能開的，說。

「鑰匙」象徵權柄，象徵開關門的權柄；「大衛」這字在新約多處地方是彌賽亞的代號（如「大衛之子」是彌賽亞的代名詞，「大衛的國度」也是彌賽亞國的別名）。於此，「大衛的鑰匙」便象徵進入彌賽亞國的權柄，此權在主耶穌的手中，惟有祂才能讓人進入彌賽亞國裏。

12. 甚麼是「在神殿中作柱子」？

經文：啟3：12

得勝的，我要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，他也必不再從那裏出去。我又要將我神的名和我神城的名（這城就是從天上、從我神那裏降下來的新耶路撒冷），並我的新名，都寫在他上面。

「柱」是代表穩固、永久、不可動搖，古代異教廟宇的柱子皆刻上他們的神像，以供信徒敬奉，是以柱子代表尊榮。如今神視得勝者，為神殿的柱子，並寫上三個名字（神的名、新耶路撒冷的名、基督的名），指被完全擁有、地位穩固、成為新天新地的居民。P. E. Hughes 謂這三名字分別指神的擁有權、天上的公民權、永遠的救贖權【註4】。

13. 廿四長老代表誰？A

經文：啟4：4

寶座的周圍又有二十四個座位；其上坐著二十四位長老，身穿白衣，頭上戴著金冠冕。廿四長老代表何人，學者意見有四：

(1)他們代表天使（如L. Morris、G. E. Ladd、R. H. Mounce、張永信等災後被提派人士的主張）。但他們身著白衣，頭戴冠冕（stephanos，「得勝之冠」），唱救恩歌（參啟5：9），並與其他的天使在一起（參啟5：11），似與此見解不合。再者，聖經從未說天使可坐上寶座，故此見解不為其他人贊同。

(2)舊約信徒（如G. R. Beaseley-Murray），謂「廿四」是舊約祭司的代表數字（參代上24：7～18），此處代表舊約信徒。但舊約信徒要在災難期過後才復活，非在此時復活（參賽26：19～21；但12：1～2、13）。

13. 廿四長老代表誰？B

(3)舊新兩約信徒（如W. Barclay、P. E. Hughes、W. Hendriksen、黃彼得），謂舊約有十二支派，新約有十二門徒。但一則舊約信徒在此時還未復活，二則在十二支派成立前、亦有信神的人，故此說亦不適合。

(4)新約信徒（如H. Alford、J. F. Walvoord、D. Cilton、J. F. MacArther），謂「廿四」只是象徵數字，代表祭司的職任，新約信徒全是祭司，以「廿四」為代表更貼切。

13. 廿四長老代表誰？C

第四說較為可取，原因有五：

- (1)他們是坐在寶座上的，有與主共同作王的權柄，這是本書一貫給新約信徒的應許，非給予天使的（參啟1：6，2：26，3：21）。
- (2)他們身穿白衣，即救恩義袍（參啟3：5、18，6：11，7：13，19：14）。
- (3)他們頭戴冠冕，是得勝生命之冠，而天使是不死也不復活（啟2：10，3：11）。
- (4)他們唱救恩歌（啟5：8～10）。
- (5)他們名稱「長老」，是指人，而非天使（啟5：5；7：11）。

14. 四活物究竟是甚麼？

經文：啟4：6～8

寶座前好像一個玻璃海，如同水晶。寶座中和寶座周圍有四個活物，前後遍體都滿了眼睛。第一個活物像獅子，第二個像牛犢，第三個臉面像人，第四個像飛鷹。四活物各有六個翅膀，遍體內外都滿了眼睛。他們晝夜不住的說：聖哉！聖哉！聖哉！主神是昔在、今在、以後永在的全能者。他們是特別的天使（如基路伯、撒拉弗也是），樣貌帶屬王的氣質（如獅子，百獸之王，牛：畜類之王，鷹：飛禽之王，人：萬物之王）。或宇宙內最高貴的美德：獅子代表威武的力量，牛代表服事的勤勞，鷹代表迅速與敏銳，人代表智慧與悟性。「四」是代表普世性的意義，他們在哪一方皆可敬拜神、服事神。

15. 手拿弓卻無箭的騎士代表甚麼？

經文：啟6：2

我就觀看，見有一匹白馬；騎在馬上的，拿著弓，並有冠冕賜給他。他便出來，勝了又要勝。

白馬騎士代表誰，學者意見有三：

(1)代表神的使者

預告神將懲罰邪惡勢力（即羅馬政權）——這是歷史應驗派，即災後被提派的見解。

(2)代表基督

到處宣傳和平福音，亦即福音廣傳——多是無千禧年派的見解，但每印被揭開，地上即發生災難，故此說甚難成立。

(3)代表敵基督

手中有弓無箭，表示他以軍事家姿態出現，到處講和平，與人簽訂盟約，異常成功（勝完又勝），但他其實是假和平使者。第一印揭開，敵基督者即現身世界舞臺，因那攔阻他出場的力量已挪去（帖後2：6～8），他隨即與以色列簽訂盟約（但9：24；啟17：7～13），以和平使者的身分促使列國講和平。

16. 一錢買一升麥或三升大麥， 並不可糟蹋油和酒，代表甚麼？

經文：啟6：6

我聽見在四活物中似乎有聲音說：一錢銀子買一升麥子，一錢銀子買三升大麥；油和酒不可糟蹋。

第三印揭示末世災難時的經濟情況。騎士手拿天平（象徵商業家），活物宣佈這時糧食短缺，百物騰貴，一日工資（一銀錢）只可買一日口糧，即一升麥子（1升相當於1品脫半，有說相當於1夸脫）。本來一銀錢可買8至12升，如今只能買1升小麥或3升較廉價的大麥，大麥是貧苦家庭之主要糧食）。油和酒這些日用品一點也不可浪費——這是戰爭前後通貨膨脹、幣值大跌的景象。

17. 十四萬四千見證人是誰？

經文：啟7：4~8

我聽見以色列人各支派中受印的數目有十四萬四千。猶大支派中受印的有一萬二千；流便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迦得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亞設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拿弗他利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瑪拿西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西緬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利未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以薩迦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西布倫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約瑟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便雅憫支派中受印的有一萬二千。

十四萬四千見證人是誰，主要解釋有二：

(1) 象徵法解釋

代表約翰時代的信徒（如災後被提派），或歷世歷代信徒（如無千禧年派）。此解釋甚難與啟4：4的廿四長老協調，因廿四長老已在天上，這群人仍在地上。再且，此見解未能完善解釋為何要用以色列人來象徵外邦信徒，也未能解釋以色列人全家得救的民族意義。此外，設若他們代表歷世代的信徒，啟7：9~17所介紹的另一群信徒似是多此一舉。

(2) 字義法解釋

代表猶太信徒，他們蒙神特選作災難時期的福音使者，在此時期為主作見證。此說認為144000是 $12 \times 12 \times 1000$ 的總值，12及1000均是完全的數字，它們的總和是多重完全的象徵，故此144000代表完全的立方及重複的完全，也代表以色列人中完全篤信羔羊的人，他們如今蒙召成為此時代的福音使者。

18. 十四萬四千人中為何沒有但及以法蓮二支派？

啟示錄7：4～8的名單沒有但及以法蓮兩支派在內，反而有約瑟及瑪拿西兩支派，何解？
答說有三：

(1)以法蓮支派附屬在約瑟支派內，因他們都是約瑟的兒子。

(2)但支派是十二支派中首先拜偶像的（士18：30～31），以法蓮也不例外（何4：17）。以色列人在北之但地及南之伯特利，設立拜牛犢的祭壇（參王上12：29），使選民陷入崇偶的惡習裡，這兩支派後來便歸附在拿弗他利支派內（此是猶太傳統之見解，其他意見，如文士抄錯、敵基督者屬但支派、文士遺忘了等，但是對全段意義皆無有力的佐證，均不足成立）。

(3)但支派最大的罪是引誘神的選民，他們本應歸神為祭司國度及作聖潔子民，卻陷於拜偶像的光景裡。以法蓮支派則是引導九支派離開耶路撒冷，開宗立國於撒瑪利亞，導致國家分裂。所以拜偶像及不合一這兩大罪狀，使他們失去成為末世見證人的資格。

19. 這個有無底坑鑰匙的「星」是指誰？

經文：啟9：1

第五位天使吹號，我就看見一個星從天落到地上，有無底坑的鑰匙賜給他。第五號筒吹響，有星從天而降，有無底坑（陰間）的權柄賜給他。「星」可代表天使（參伯38：7），但此處的「星」是誰，有兩個基本解釋：

- (1)他是撒但。他本來稱為「明亮之星」（賽14：12），今蒙賜權柄開啟無底坑（如J. F. Walvoord、H. M. Morris、J. F. MacArther、張永信）。
 - (2)他是第五位天使，因開啟陰間之權在他手上（參啟20：1～2，贊成者如J. D. Pentecost、G. E. Ladd、J. B. Smith、蘇穎智、梁作榮、鄧英善）。
- 第二說似較合理，因神不會將囚禁鬼魔的無底坑鑰匙交給魔鬼；再者，此處也是他在千禧年國時將來被囚之地。如今這位天使釋放無底坑的囚鬼，讓他們代執神的審判。

20. 這些蝗蟲是真的蝗蟲嗎？A

經文：啟9：3～11

有蝗蟲從煙中出來，飛到地上；有能力賜給牠們，好像地上蠍子的能力一樣，並且吩咐牠們說，不可傷害地上的草和各樣青物，並一切樹木，惟獨要傷害額上沒有神印記的人。但不許蝗蟲害死他們，只叫他們受痛苦五個月。這痛苦就像蠍子螫人的痛苦一樣。在那些日子，人要求死，決不得死；願意死，死卻遠避他們。蝗蟲的形狀，好像豫備出戰的馬一樣，頭上戴的好像金冠冕，臉面好像男人的臉面，頭髮像女人的頭髮，牙齒像獅子的牙齒。胸前有甲，好像鐵甲。牠們翅膀的聲音，好像許多車馬奔跑上陣的聲音。有尾巴像蠍子，尾巴上的毒鉤能傷人五個月。有無底坑的使者作牠們的王，按著希伯來話，名叫亞巴頓，布利尼，名叫亞玻倫。

那位手拿無底坑鑰匙的天使開啟了無底坑後，突然一大群蝗蟲從陰府冒上地面，牠們非普通昆蟲而是靈界之物，代表鬼魔，牠們的工作是代替執行神在世人身上的審判，

特徵有四：

20. 這些蝗蟲是真的蝗蟲嗎？B

特徵有四：

- (1)有蠍子的能力，能致人於死地（異於普通蝗蟲）。
- (2)可接受命令，故牠們是靈界異物。
- (3)牠們不能傷害植物，只准傷害沒有神印記的人（代表不信的人）。
- (4)牠們不能弄死受害者，只准使人受害五個月（蝗蟲壽命，喻「畢生之久」）；在這些日子，受苦的人求生不得，求死不能。

20. 這些蝗蟲是真的蝗蟲嗎？C

蝗蟲形狀甚異，共有八個特徵：

- (1)像出戰的馬（義大利語，叫蝗蟲為「像馬的蟲」）
- (2)頭戴金冠（喻「逢戰必勝」）
- (3)臉像男人（滿有智慧）
- (4)髮像女人（喻「引誘力強」）
- (5)齒像獅牙（喻「凶殘」）
- (6)胸前有甲（堅強難敗）
- (7)翅膀聲大（聲勢洶湧）
- (8)尾有毒鉤（毒辣與致命）

這些特徵表示蝗蟲之災，非自然界能辦得到，也表示肉體之軀的世人難以抗拒，箴言30：27謂蝗蟲沒有首領，但此處的蝗蟲是靈界之物，首領名亞巴頓，意「毀滅」，牠們的使命是毀滅人的幸福。

21. 二萬萬馬軍是否指人類的兵力？

經文：啟9：16

馬軍有二萬萬；他們的數目我聽見了。

四天使解禁後（啟9：14，四天使可能代表四國聯盟），共二萬萬的馬軍擁上戰場。據估計，約翰時代世界人口共二萬萬五千萬。「二萬萬」是一萬萬的雙倍，即無數之意（參詩68：17；但7：10）及象徵威力萬鈞之勢。

馬軍非真的軍隊，與蝗蟲般（啟9：3～10），是靈界鬼魔進入人間，可能進入從東方而來的軍隊裡（伯拉大河在以色列之東），使他們滿有殺人能力，被害者無數。不少學者將啟16：12的「從日出之地所來的眾王」與本節經文的「二萬萬軍隊」串在一起，謂指中國的軍力（如Hal Lindsey），但這是穿鑿附會的解釋。有人據啟14：20的「600哩」（即現代的200哩）作計算，若二萬萬數字是實數而非象徵數字，巴勒斯坦境內沒這麼大的地方可以容納這麼多的馬軍、馬匹，因每匹馬之間只容許5呎距離，是不可能作戰的【註5】。馬軍像蝗蟲般成為代替神執行審判的工具。他們是邪靈，進入人間的軍隊中，使人失常般瘋狂地打仗，也不知為何而戰，因他們均中了邪靈之毒。有甚多冥頑不靈之徒，不肯悔改，繼續進行鬼魔崇拜及非法與不道德的行為（參提前4：1～3；提後3：1～9）。可見，世人已病入膏肓，無藥可救至此境，神傾盆而下的忿怒是公義的了。

22. 為何小書卷在口中甜如蜜，在腹中卻發苦？

經文：啟10：9～10

我就走到天使那裏，對他說：請你把小書卷給我。他對我說：你拿著吃盡了，便叫你肚子發苦，然而在你口中要甜如蜜。我從天使手中把小書卷接過來，吃盡了，在我口中果然甜如蜜，吃了以後，肚子覺得發苦了。

天使囑咐約翰拿書卷吃掉，預告書卷先甜後苦。甜表示對信的人來說，神的計畫是信實可靠的（參詩19：10，119：103；耶15：16），苦表示有多人受苦，這是對不信的人而言。（甜苦這兩端的感覺亦可代表福音是榮耀和甜蜜的，宣揚福音的背後常帶有痛苦與受逼迫的經歷，如保羅、約翰），約翰吃後果真如天使所言。

23. 量度與不量度究竟有何意義？

經文：啟11：1~2

有一根葦子賜給我，當作量度的杖；且有話說：起來！將神的殿和祭壇，並在殿中禮拜的人都量一量。只是殿外的院子要留下不用量，因為這是給了外邦人的；他們要踐踏聖城四十二個月。

量度地方在聖經有二意：(1)為審判而量度（參王下21：13；撒下8：2；賽28：17，34：11；哀2：8；摩7：7~9、17）；(2)為重建（祝福）而量度（參亞1：16，2：1~5；啟21：15）。此處量度之地是神的殿和祭壇所在地，及其中作禮拜的人，即聖殿的以色列人院及在其中的選民，這動作象徵以色列人將蒙神保守之意。

聖殿的外院，即外邦人院，是不量之地，因外邦人將踐踏聖城四十二個月（即三年半）。主耶穌曾預言說，聖城要被外邦人踐踏，直至外邦人的日期滿了（路21：24）。故此，這四十二個月便是外邦人日期滿了之前的三年半，亦即俗稱災難時期的後三年半。

24. 四十二個月與1260日究有何指？

經文：啟11：2~3

只是殿外的院子要留下不用量，因為這是給了外邦人的；他們要踐踏聖城四十二個月。我要使我那兩個見證人，穿著毛衣，傳道一千二百六十天。

四十二個月與1260日是二個不同的數字，解釋方面產生二個學派，有字義法及象徵法：

(1)字義法：視42個月（即三年半）為七年災難時期的後半期，亦即敵基督（海獸）大大肆虐之時（參啟13：5）。這時在他的暴政下，聖殿遭蹂躪、踐踏（啟11：2），至終神以主基督復臨的榮光消滅他（參帖後2：8）。1260日（即三年半）是指災難時期的前半期，這是兩證人為神工作之時日，在七年災難時之中結束（不可置在後半期，因為還有七碗災及其他事件要發生）。約翰故意用二個不同的表達法來區分這二段時期，42個月指後一半，1260日指前半，這是他的設計，為避免讀者混淆（這多是災前被提派的解釋）。

(2)象徵法（多為災後被提派）：則將四十二個月相等於一千二百六十日，同時象徵全部教會時期。此時兩證人被殺被提，故為教會被提以及教會時期的結束。若然，教會全部被提，教會也全部行神蹟，並為主殉道，這是說不通的。再且，啟示錄11：3的「其餘的信徒」又不能被提，實不知何故了。

25. 這兩見證人到底是誰？A

經文：啟11：3~13

我要使我那兩個見證人，穿著毛衣，傳道一千二百六十天。他們就是那兩棵橄欖樹，兩個燈臺，立在世界之主面前的。若有人想要害他們，就有火從他們口中出來，燒滅仇敵。凡想要害他們的都必這樣被殺。這二人有權柄，在他們傳道的日子叫天閉塞不下雨；又有權柄叫水變為血，並且能隨時隨意用各樣的災殃攻擊世界。他們作完見證的時候，那從無底坑裏上來的獸必與他們交戰，並且得勝，把他們殺了。他們的屍首就倒在大城裏的街上；這城按著靈意叫所多瑪，又叫埃及，就是他們的主釘十字架之處。從各民、各族、各方、各國中，有人觀看他們的屍首三天半，又不許把屍首放在墳墓裏。住在地上的人就為他們歡喜快樂，互相餽送禮物，因這兩位先知曾叫住在地上的人受痛苦。過了這三天半，有生氣從神那裏進入他們裏面，他們就站起來；看見他們的人甚是害怕。兩位先知聽見有大聲音從天上來，對他們說：上到這裏來。他們就駕著雲上了天，他們的仇敵也看見了。正在那時候，地大震動，城就倒塌了十分之一，因地震而死的有七千人；其餘的都恐懼，歸榮耀給天上的神。

25. 這兩見證人到底是誰？B

這兩見證人是誰，學者意見有二：

(1)象徵法：他們代表歷世歷代的信徒（即代表教會，這多是無千禧年派，如W. Hendriksen，及災後被提派，如G. E. Ladd、張永信、陳國安等）。但因這兩證人能行神蹟，且後來為主殉道，故顯然不能代表所有信徒，否則教會便全然殉道，在地上消失了。再且，若他們代表教會，那後來的七碗災便與先前的七印災、七號災變成重疊的災禍。此外，兩見證人被殺，便成為哈米吉多頓大戰的象徵，這也是絕無依據的。

(2)字義法：他們是兩個蒙神特別使用的人，如以利亞兩師徒、主耶穌及施洗約翰般（此多是災前被提派的意見）。至於他們究竟是誰，也不用更進一步作無憑的臆測（如說他們是摩西與以利亞的復現，或其他的人物）【註6】。

這兩人以先知的身分出現（身穿毛衣，參啟11：3），傳道一千二百六十天。約翰引用亞4：3、11～14的話形容他們（啟11：4）。撒迦利亞書的兩證人是撒迦利亞和哈該（或指所羅巴伯和耶書亞），他們的工作皆與聖殿重建有關，在此，這兩見證人的工作和使命也與聖殿、聖城、聖民有關。

26. 這段經文的五位主角分別代表甚麼？A

經文：啟12：1～17

天上現出大異象來：有一個婦人身披日頭，腳踏月亮，頭戴十二星的冠冕。她懷了孕，在生產的艱難中疼痛呼叫。天上又現出異象來：有一條大紅龍，七頭十角；七頭上戴著七個冠冕。牠的尾巴拖拉著天上星辰的三分之一，摔在地上。龍就站在那將要生產的婦人面前，等她生產之後，要吞吃她的孩子。婦人生了一個男孩子，是將來要用鐵杖轄管（轄管：原文是牧）萬國的；她的孩子被提到神寶座那裏去了。婦人就逃到曠野，在那裏有神給她預備的地方，使她被養活一千二百六十天。在天上就有了爭戰。米迦勒同他的使者與龍爭戰，龍也同牠的使者去爭戰，並沒有得勝，天上再沒有牠們的地方。大龍就是那古蛇，名叫魔鬼，又叫撒但，是迷惑普天下的。牠被摔在地上，牠的使者也一同被摔下去。我聽見在天上有大聲音說：我神的救恩、能力、國度，並他基督的權柄，現在都來到了！因為那在我們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弟兄的，已經被摔下去了。弟兄勝過牠，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。他們雖至於死，也不愛惜性命。所以，諸天和住在其中的，你們都快樂吧！只是地與海有禍了！因為魔鬼知道自己的時候不多，就氣忿忿地下到你們那裏去了。龍見自己被摔在地上，就逼迫那生男孩子的婦人。於是有大鷹的兩個翅膀賜給婦人，叫她能飛到曠野，到自己的地方，躲避那蛇；她在那裏被養活一載二載半載。蛇就在婦人身後，從口中吐出水來，像河一樣，要將婦人沖去。地卻幫助婦人，開口吞了從龍口吐出來的水（原文是河）。龍向婦人發怒，去與她其餘的兒女爭戰，這兒女就是那守神誡命、為耶穌作見證的。那時龍就站在海邊的沙上。

26. 這段經文的五位主角分別代表甚麼？B

(1) 啟12：1～2第一位主角：懷孕的婦人

神殿開啟，異象出現，有奇異裝飾的孕婦在產子過程中發出痛苦的呼叫，這婦人是誰，經學家意見有三：

- a. 她是耶穌之母馬利亞（如啟12：5所言，這多是天主教的主張）。但馬利亞不可能有這麼大的榮耀與權柄，再且這婦人在災難時期復出現（啟12：6、13～17），故不可能是馬利亞。
- b. 她是教會的象徵（這多是無千禧年派及災後被提派的主見）。但基督「生」教會，卻不是從教會而「生」。
- c. 她是以色列國的象徵，其外表像約瑟在夢中所見的（參創37：9～11）。日月象徵她本來的榮耀與權柄，十二星代表以色列十二支派。自568B. C. 後，以色列常處在患難之中，在萬難中將彌賽亞帶到世上來。

26. 這段經文的五位主角分別代表甚麼？C

(2) 啟12：3～4 第二位主角：大紅龍

大紅龍是撒但魔鬼（參啟12：9）。

(3) 啟12：5～6 第三位主角：男孩子

男孩子是彌賽亞、主耶穌基督，祂是從婦人（以色列）而來（參羅1：3，9：4～5）。

(4) 啟12：7～12 第四位主角：米迦勒

米迦勒是天使長之一，他特別照顧選民的國命。

(5) 啟12：13～17 第五位主角：其餘的兒女

承接上文，婦人受逼迫，卻有神的保守（啟12：13～16），魔鬼遂轉向其餘的兒女爭戰。

「其餘的兒女」有說是教會（如災後被提派，因此派認為米迦勒與撒但之戰發生於基督在世之時），另有說他們是災難時期的猶太信徒（此說接續上下文的思路，應是指末世的情況）。可見撒但不只在歷史上逼害以色列國，在末世時也逼害以色列的餘民（remnant，稱「剩下的兒女」，亦即在災難時期相信神及其彌賽亞的餘民）。

因「其餘的兒女」稱為「她其餘的兒女」，故必與選民國有關，而非與教會有關。

27. 海中獸及陸地獸分別代表甚麼？A

經文：啟13：1~18

我又看見一個獸從海中上來，有十角七頭，在十角上戴著十個冠冕，七頭上有褻瀆的名號。我所看見的獸，形狀像豹，腳像熊的腳，口像獅子的口。那龍將自己的能力、座位，和大權柄都給了牠。我看見獸的七頭中，有一個似乎受了死傷，那死傷卻醫好了。全地的人都希奇跟從那獸，又拜那龍——因為牠將自己的權柄給了獸，也拜獸，說：誰能比這獸，誰能與牠交戰呢？又賜給牠說誇大褻瀆話的口，又有權柄賜給牠，可以任意而行四十二個月。獸就開口向神說褻瀆的話，褻瀆神的名。並他的帳幕，以及那些住在天上的。又任憑牠與聖徒爭戰，並且得勝；也把權柄賜給牠，制伏各族、各民、各方、各國。凡住在地上、名字從創世以來沒有記在被殺之羔羊生命冊上的人，都要拜牠。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！擄掠人的，必被擄掠；用刀殺人的，必被刀殺。聖徒的忍耐和信心就是在此。我又看見另有一個獸從地中上來，有兩角如同羊羔，說話好像龍。牠在頭一個獸面前，施行頭一個獸所有的權柄。並且叫地和住在地上的人拜那死傷醫好的頭一個獸。又行大奇事，甚至在人面前，叫火從天降在地上。牠因賜給牠權柄在獸面前能行奇事，就迷惑住在地上的人，說：要給那受刀傷還活著的獸作個像。又有權柄賜給牠，叫獸像有生氣，並且能說話，又叫所有不拜獸像的人都被殺害。牠又叫眾人，無論大小、貧富、自主的、為奴的，都在右手上或是在額上受一個印記。除了那受印記、有了獸名或有獸名數目的，都不得做買賣。在這裏有智慧：凡有聰明的，可以算計獸的數目；因為這是人的數目，它的數目是六百六十六。

27. 海中獸及陸地獸分別代表甚麼？B

啟十三章介紹兩獸出現，一是海獸，一是地獸。海與地是相對名詞，在舊約文學中，「海」多代表外邦地，「地」則多指巴勒斯坦地。

海獸與地獸是撒但在地上的得力助手，海獸指敵基督者，地獸是假先知（參啟16：13）他們與撒但聯手抵擋神及屬神的人，所以他們俗稱「撒但的三位一體」。

無千禧年派學者將海獸解釋作敵基督者的政治力量，而非一個人；地獸則是他的宗教力量或教會內的虛假分子；而啟14：8的巴比倫，則是牠的不道德力量。但他們又將七頭中一頭受死傷的（啟13：3）解作尼祿在A. D. 68年的自殺，後來的「復活」，即「尼祿復活傳說」（Nero Redivivus），或指豆米仙恢復尼祿逼害教會的行徑（如P. E. Hughes），這些無憑的解釋，不足置信。

28. 海獸的七頭十角十冠分別代表甚麼？A

經文：啟13：1

我又看見一個獸從海中上來，有十角七頭，在十角上戴著十個冠冕，七頭上有褻瀆的名號。

海獸七頭十角十冠，身體像豹，腳像熊，口像獅子，並從龍手中獲得全部的能力；這獸分明是但以理書7：3～7所預言的獸，集歷代凶惡帝國的戾極，是空前絕後最龐大的敵基督大帝國。

七頭與十角分別代表同一隻獸的兩大身分，是以用「七」及「十」區分之。「七頭」上各有褻瀆神的名字，表示每頭都反對神，但究竟「七頭」代表什麼，學者意見有三：

(1)它們代表完全的能力，因「七」乃完全數字。此說似難與啟示錄13：3和諧，因完全的能力變成不完全了。

(2)它們代表七位推行「該撒崇拜」的該撒，即朱理流（Julius）、奧古士督（Augustus）、革老丟（Claudius）、尼祿（Nero）、維斯帕先（Vespasian）、提多（Titus）、豆米仙（Domitian）。但這獸是末世之獸，故此說不能成立。

28. 海獸的七頭十角十冠分別代表甚麼？B

(3)它們代表由歷史至末世抵擋神國的外邦國。以色列是信神之國家，在歷史上，凡抵擋以色列國的皆是抵擋神的。從有史以來直至末世，共有七大帝國，明顯地抵擋以色列國，她們分別是埃及、亞述、巴比倫、波斯、希臘、羅馬，而在末世有「末世的羅馬帝國」（俗稱「復興的羅馬帝國」）。十角與十冠代表什麼，學者意見歸納有三：

(1)它們代表完全的王國。

(2)它們代表羅馬轄管的十大省分（即義大利、西班牙、高盧、英倫、德國、亞該亞、亞西亞、敘利亞、埃及及非洲）。

(3)它們代表末世羅馬帝國的成員。

28. 海獸的七頭十角十冠分別代表甚麼？C

最後一說最為合理，理由如下：

(1) 獸的身體具有豹、熊、獅的形狀，與但以理書7：7、24的第四獸相同，那是指羅馬獸。但羅馬帝國在A. D. 396年分為東西兩方，帝國雖分裂，卻未覆亡，故他們的後代國度若聯合起來，可稱為「復興的羅馬帝國」，亦即敵基督國。

(2) 獸的十角與但7：7、20、24的十角獸相同，這十角相等於十王（但7：24），也是啟13：1的十冠冕。

(3) 十角 = 十冠冕 = 十王 = 十趾（但2：42、44） = 列王在位之時。

(4) 正如七頭代表七個反叛神的國度時期，十角十冠代表最後反叛神國度的十王在位的時期。

(5) 這末世「復興的羅馬帝國」從撒但領受大權，故此它便能作出超凡反叛神的事件來。

29. 甚麼是似乎受了死傷，死傷卻醫好了？

經文：啟13：3

我看見獸的七頭中，有一個似乎受了死傷，那死傷卻醫好了。全地的人都希奇跟從那獸。

海獸的七頭中有一頭似乎被殺，卻被醫好，這是指七國度的最後國度——羅馬帝國——似乎死了，但卻復活過來。因為羅馬帝國只在A. D. 396年分裂成東西兩邊，並沒有覆亡；在末世之時，此帝國又再出現（復活），稱「復興的羅馬帝國」。另有說這是真正的復活，因「似乎受了死傷」與5：6之羔羊「像是被殺過」的原文是一樣的，故在此，魔鬼使那不知何故而死的敵基督者復活過來，以致全地的人都跟從他。

30. 「666」是指甚麼？ A

經文：啟13：18

在這裏有智慧：凡有聰明的，可以算計獸的數目；因為這是人的數目，它的數目是六百六十六。

為了控制世人，海獸推行經濟封鎖之法，人人在手上或額上都要印上獸的名字或獸的數目，否則不能作買賣，獸之數目是「666」。

紋印在手上或額上是古羅馬甚流行的習俗，凡奴僕、戰俘、囚犯皆多紋印於身體上，以示歸屬某主人、某地區、某牢房等。傳說多利買王Ptolemy Philadelphia在猶太奴隸身上紋上IVY（長春藤）為記號，以示他們是多利買的擁有物。

海獸之名是數目字，即X，有智者可算出來數值是多少，因每字母都代表人的數字。希臘言語的字母皆用作代表數字，X=600，=60，=6，共666。而「6」這數字按猶太人傳統，乃代表「人」之意義（從人在創造週的第六日被造而來；另有古卷將X寫成hexakosioi hexekonta hex，分別意表600、60、6）。

30. 「666」是指甚麼？B

「666」這數字意義何在，曾引起不少經學家推測，他們視不同人物的名字字母數值是666，如Caesar Nero（該撒尼祿，這字要用希伯來字母湊成）、豆米仙（這字要用全名）、Lucifer+hell（撒但+地獄）、Devil+Dragon（魔鬼+龍）、People+Sin（大罪人）、教皇（冠冕的拉丁文）、馬丁路德、Computer（電腦）、VISA（信用卡）、Mark-of-Beast（獸的印）、LBJ（Lyndon B. Johnson，前美國總統詹森）、希特勒（Hitler）、New York（紐約）等。亦有說666是指「不足、不足、更不足」，這些臆測只是趣聞，不足置信。

在科技的發展下，「666」可能是一套購物的「身分證」登記系統，像現代的「信用卡」。不管將來如何，「666」這數字系統是敵基督者控制世界經濟命脈之法，使全地都伏在他的掌握之下。

但可能的是，「666」只代表一個訊號，因為「六」字表不完全、失敗，如獸的數目是666，那就表示獸所做的一切是失敗、又失敗、再失敗的——因為啟示錄是一本象徵的書，而非一本謎語大全。

31. 這十四萬四千人是否與7：4～8 的相同？ 經文：啟14：1

經文：啟14：1

我又觀看，見羔羊站在錫安山，同他又有十四萬四千人，都有他的名和他父的名寫在額上。

這裏所提及的十四萬四千見證人顯然與啟7：4～8的是相同的一群人。在啟7：4～8，約翰描述他們在災難時期的傳道工夫，而啟7：9～17，是論他們工作的果效。如今在啟14：1～5，約翰論他們在錫安山與羔羊在一起，表示主耶穌已復臨地上（預寫法），這十四萬四千見證人現在與主在其國度裡共掌王權。

32. 哪裡可以有這麼多的血？ 經文：啟14：20

那酒醱踹在城外，就有血從酒醱裏流出來，高到馬的嚼環，遠有六百里。

這位從祭壇中出來，有權柄管火的天使，其任務顯然是為審判而來（祭壇與火喻審判），他懇求手執鐮刀的天使執行其任務。

祭壇管火天使吩咐手執鐮刀的天使，將刀扔在神忿怒的大酒中，有血流出，漲溢成河，高至馬嚼環（約4呎），遠至600哩，喻審判劇烈的程度（參耶51：33）。

這審判在耶路撒冷城外發生，延伸直至「600哩」（原文1600stadion，每一stadion約607呎，1600stadion即180至200哩），即全巴勒斯坦的長度，表示整個聖地皆受審判，此審判即哈米吉多頓大戰（無千禧年派與災後被提派則將1600作40×40×10的數值，指完全或極大之意，非指整個巴勒斯坦地，如張永信）。

從另一角度看，神審判以色列地，是因聖地遭外邦人踐踏，故也是審判外邦人；神審判外邦人，亦是因為預備以色列人進入神國之故（參賽63：1～4）。

33. 「東方的眾王」是否指亞洲國家？

經文：啟16：12

第六位天使把碗倒在伯拉大河上，河水就乾了，要給那從日出之地所來的眾王預備道路。

「日出之地」乃指東方，所來的眾王指東方眾王，是指以色列之東的外邦合眾國，亦有說是亞洲眾國，以中國領首（如Hal Lindsey）。但較合適的是指中東眾國（如伊朗、伊拉克及其聯邦或其支持者），一因聖經裏的方向位置、東南西北皆從以色列的角度看；二因亞洲眾國在聖經末世預言裏沒有清晰的啟示；三因此處的預言與但11：40～45所說的相當吻合，故此，啟16：12的預言不應指亞洲國家，不過亞洲國家在末世戰事上必有參與。

34. 這大城是指哪座城市？

經文：啟16：19

那大城裂為三段，列國的城也都倒塌了；神也想起巴比倫大城來，要把那盛自己烈怒的酒杯遞給他。

如同最後印災及最後號災般（參啟8：5，11：19），第七碗災由閃電、雷轟及地震引介出來，只是這地震是空前絕後的（這地震也是主再來的預兆，參哈2：6~7），使「那大城」分裂為三段，連帶其他與那大城有關的城市也倒塌。

「那大城」有說是耶路撒冷（如啟11：8，21：10），但本段是說外邦反叛神的權力受審判，故大城應指巴比倫（喻外邦國的聯合力量，亦即敵基督國）。

35. 騎在朱紅獸上的大淫婦是指誰？獸又代表誰？ A

經文：啟17：1～6

拿著七碗的七位天使中，有一位前來對我說：你到這裏來，我將坐在眾水上的大淫婦所要受的刑罰指給你看。地上的君王與她行淫，住在地上的人喝醉了她淫亂的酒。我被聖靈感動，天使帶我到曠野去，我就看見一個女人騎在朱紅色的獸上；那獸有七頭十角，遍體有褻瀆的名號。那女人穿著紫色和朱紅色的衣服，用金子、寶石、珍珠為妝飾；手拿金杯，杯中盛滿了可憎之物，就是她淫亂的污穢。在她額上有名寫著說：奧秘哉！大巴比倫，作世上的淫婦和一切可憎之物的母。我又看見那女人喝醉了聖徒的血和為耶穌作見證之人的血。我看見她，就大大的希奇。

啟17章主要論巴比倫的本性與歷史（包括預言史），18章論巴比倫徹底地沈淪。

巴比倫是敵基督國的代號，它的傾倒在啟14：8早有預告，在啟16：19也有宣佈，如今在啟17～18章內更詳細的解釋為何神要毀滅這城。

35. 騎在朱紅獸上的大淫婦是指誰？獸又代表誰？ B

在這兩章內，將古代巴比倫及約翰時代的羅馬在邪淫、奢靡、對信徒的逼害、對神的褻瀆及漠視神的存在等方面，有詳細的描述，故巴比倫的傾倒是罪有應得的。天使在此所用之法是「以古喻今」，更是「以古喻末世」，是文學上一種「借喻」的筆法（如以所多瑪、蛾摩拉喻耶路撒冷，參賽1：10）。

啟十七章分二段，前段（啟17：1～6）強調巴比倫的宗教情況，後段（啟17：7～18）則預告它的政治結局。

35. 騎在朱紅獸上的大淫婦是指誰？獸又代表誰？ C

約翰在四方面形容這大淫婦巴比倫：

(1)巴比倫是大有勢力的政權（啟17：1上）

她坐在「眾水之上」，古巴比倫確坐落在伯拉大河的支流及運河之上（另參耶51：13）；此處眾水指全世之人（啟17：15），表示巴比倫以某些權力控制世界。約翰用古巴比倫比喻在末世復興的羅馬帝國，因此這兩地的地理描述詞語皆用得上。古巴比倫可作末世復興的羅馬帝國的比喻主因有三：

a. 啟17：3是對敵基督國的描述，非歷史的巴比倫（參啟13章）。

b. 啟17：9的七座山指羅馬城，此城被七山包圍，史家亦稱羅馬為「七山之城」，故此末世的敵基督國便是古羅馬帝國的延伸。

c. 彼前15：13亦以巴比倫喻羅馬（約翰的門生波利甲，波利甲的門徒愛任紐、教父特土良等皆以巴比倫喻羅馬，約翰亦然），同樣巴比倫亦可喻末世的復興的羅馬帝國。

35. 騎在朱紅獸上的大淫婦是指誰？獸又代表誰？ D

(2)巴比倫是屬靈大淫婦（啟17：1下～2）

「淫婦」指宗教上的邪淫，如離棄神、拜偶像等，非指道德上的行為（參鴻3：4；賽23：16～18）。巴比倫的淫行是世界性的，地上有勢力的國家也隨它一般（啟17：2的「醉」字表示全世界都在巴比倫影響下，失去了辨別真假的能力）。

(3)巴比倫是騎海獸的女人（啟17：3～4）

這女人的紫紅衣著顏色與大紅龍相同，表示她與獸是同黨，她騎在海獸身上（七頭十角，遍體褻瀆名號，參啟13：1），衣服華麗，全身珠光寶氣，引誘力極強；手拿金杯，盛滿淫亂之物，表示在敵基督國的宗教實力尤勝其政治權力。

35. 騎在朱紅獸上的大淫婦是指誰？獸又代表誰？ E

(4) 巴比倫是世上的淫母（啟17：5～6）

這女人名為世上的淫母，身戴各種引人犯罪的工具，帶領世人拜偶像、離棄真神，又盡力逼害信徒，極力阻擋福音在地上廣傳。本來她的審判早已明告（啟14：8），今她又喝醉了聖徒的血，使約翰稀奇得很（啟17：6下）。

結論：巴比倫是末世復興的羅馬帝國的代號，也是末世敵基督國的代名詞，非如一些學者將之指作歷世歷代殘害信徒的政治勢力（如無千禧年派的W. Hendicksen或災後被提派的張永信）。這國度裡有兩股勢力互相傾軋，首先是宗教力量（大淫婦）克服另一股力量（「騎在獸上」），即政治力量被掣肘著（參啟17：12的「十王」字）。

在歷史上，古羅馬帝國先是政治勢力強過宗教勢力，至君士坦丁在位後，因他在異象裡看見十架徽號，而使他戰爭大勝，此後他將基督教定為國教，於是宗教勢力逐漸強大。至中古時期，宗教勢力的象徵「教皇」比國王更有權力，教皇稱為「太陽」，國王只稱為「月亮」。

36. 這「先前有」、「如今沒有」、「以後再有」 的獸是指甚麼？ A

經文：啟17：8

你所看見的獸，先前有，如今沒有，將要從無底坑裏上來，又要歸於沉淪。凡住在地上、名字從創世以來沒有記在生命冊上的，見先前有、如今沒有、以後再有的獸，就必希奇。天使向約翰解釋女人與獸的來歷與結局，凡歸附他們的列國，看見他們的沈淪皆大大驚奇，因為想不到一直以來他們所堅信的強大帝國竟然崩潰，自己也與這帝國同遭殃。

獸的來歷以三個不同的階段出現：

(1)「先前有」：這是指抵擋神的本質及精神而言，獸在先前歷史上先後以抵擋神之選民國以色列的大帝國出現，它們分別依次是埃及、亞述、巴比倫、波斯、希臘、羅馬（羅馬或可不算，因約翰在異象中看見其滅亡）。

36. 這「先前有」、「如今沒有」、「以後再有」的獸是指甚麼？ B

(2)「如今沒有」：此言明顯地不是指獸在歷史上具體的表現，而是指敵基督國還沒有出現的階段。羅馬是約翰在異象中看見其「滅亡」，故此「如今沒有」是指「七頭中一個受了死傷」的情況（參啟13：3上）。敵基督國先前以抵擋神的大帝國出現，直至羅馬帝國時，此國在A. D. 396年分裂，如「七頭中一個受了死傷」，故等於「如今沒有時期」。

(3)「以後再有」：是敵基督國出現的時期（即啟13：3下），它是從無底坑上來的，滿有魔鬼的權柄（參啟13：2、4），但結局是沈淪。

36. 這「先前有」、「如今沒有」、「以後再有」的獸是指甚麼？ C

補註：

(1) 敵基督國的形象雖會改變，但其本質卻不會改變，它是過去的、現在的、將來的。換言之，它有前身、現身及未來的身。這敵基督國有其奢華的一面，亦有邪惡、誘惑、淫亂的另一面，並有政治勢力的面貌，可說是有百態腐敗面孔的反叛神國。

(2) 無千禧年派及災後被提派，多將「先前有，如今沒有，將來有」一詞解作敵基督的名稱，說是他仿效基督的「昔在、今在、永在」的特性而言。

歷史學派卻將「先前有」解作「從奧古士督至尼祿」，「如今沒有」指尼祿王後羅馬政權動盪不安的三王時期（即Galba、Otto、Vitellus），「以後再有」作「Vespasian」解（如Anchor Bible、D. Chilton）。

37. 七頭、七王及第八位王所指是誰？A

經文：啟17：9～11

智慧的心在此可以思想。那七頭就是女人所坐的七座山，又是七位王；五位已經傾倒了，一位還在，一位還沒有來到；他來的時候，必須暫時存留。那先前有如今沒有的獸，就是第八位；他也和那七位同列，並且歸於沈淪。

天使勸諭約翰要有智慧的心，才不致誤解獸的真相（啟17：9上）。**獸的七頭與七座山有關**，七座山又代表七個國度（「七位王」），其中五個已倒，一個還在，一個將臨，那將臨的來到後，存留為時不久（啟17：9下～10）。

啟17：9的「七座山」肯定是指羅馬，因古歷史家皆稱羅馬為「七山之城」（巴比倫是平原城）。它又指七位王，五已倒，一還在，一未來，至於這七位王指誰，學者意見分四：

37. 七頭、七王及第八位王所指是誰？ B

(1)有說他們是指羅馬的首七位該撒（參啟1～3：1之海獸的七頭，如H. H. Hobbs、W. Barclay、蘇穎智等）。

(2)有說他們是指世上七種國制，如君王制（kings）、議會制（counsels）、獨權制（dictators）、十法委制（decemvirs）、軍政制（military tribunes）、該撒制（Caesars）、復興帝制（revised imperialism）（支持者如C. L. Feinberg、F. C. Ottomann; A. Froese）。

(3)有說他們代表羅馬所有的君王，至於「五已倒，一還在，一未來」只是指歷史的十階段，七階段已成過去，三階段還未來，不必按數理之法找認同（如G. Beaseley-Murray、張永信）。

(4)有說「山」象徵統治的能力（參創49：2；賽2：2；耶51：25；但2：35），故「七座山」代表七個統治世界的帝國，他們是歷世代意欲統一天下及敵視神之子民的帝國，五個已過去（即埃及、亞述、巴比倫、波斯、希臘），一還在（即羅馬），一未來（即復興的羅馬帝國）（如支持者J. A. Seiss、H. Alford）

37. 七頭、七王及第八位王所指是誰？ C

忽然天使介紹這末世獸的第八位，他「是從七王出來的」（ek ton hepta esti，和合本譯「也和那七位同列」似不恰當），表示這位第八王是從先前的七國度出來，尤其是從第七個國度出來，但他的結局是沈淪的（啟17：11）。

啟17：11的「獸」是末世獸，此獸是敵基督國的最後形態，當他出現時，控制他的便是「第八位」，此人與七王同列，也是帝王。末世獸即復興的羅馬帝國（參但7：23），當十王在位時便成立（參但7：24），在這末世獸中會長出一角來（參但7：8），他將一統天下，領導十王，是為敵基督，即本節的第八位。

啟17：8～11的預言可以下表圖析：

37. 七頭、七王及第八位王所指是誰？ D

啟17：8～11的預言可以下表圖析：

三階段	歷史之國	歷史時刻	七頭與第八位
先前有	埃、亞、巴、波、希	五已倒	首五國度
今沒有	← 末世國 歷史國 → (復興羅馬帝國) (約翰時代羅馬帝國)	一還在	第六國度
後再有	末世羅馬帝國 敵基督國	一未來	第七國度 = 十角 = 十王 = 第八位 } 將要沈淪 (啟十七 8、11)

38. 十角獸又與獸共奪王位太混亂了，如何解釋？

經文：啟17：12~14

你所看見的那十角就是十王；他們還沒有得國，但他們一時之間要和獸同得權柄，與王一樣。他們同心合意將自己的能力、權柄給那獸。他們與羔羊爭戰，羔羊必勝過他們，因為羔羊是萬主之主、萬王之王。同著羔羊的，就是蒙召、被選、有忠心的，也必得勝。

十角指十王在位的時候（參但2：44，7：24），但他們還未組成國家（「還沒有得國」）。表示這隻末世獸的國度是由十王組成的一個大同盟國，亦即將來的復興的羅馬帝國。這十王聯邦國內將有內鬭，他們與「獸」（今指第八位，即敵基督者）爭奪誰是首領的地位（啟17：12），結果均屈服在敵基督者（獸）的權力下（啟17：13）。

旋即他們同心合意地與羔羊爭戰（戰況記在啟19章），但羔羊必勝過他們（啟19：14）。他們實在太自不量力了，怎可與萬王之王相敵？

39. 為何十角獸與獸均恨淫婦？

經文：啟17：16

你所看見的那十角與獸必恨這淫婦，使她冷落赤身，又要吃她的肉，用火將她燒盡。

淫婦是末世敵基督國度藉著宗教勢力控制世界的一股力量，她的象徵是普世性及跨時代性的（「坐在眾水之上」指全世界）。在起初時，她一直得勢（參上文的「坐在」、「騎在」、「喝醉」，啟17：1、2、3、6），但後來在其同盟國裡竟然出人意表地起了內部鬥爭，敵基督者的政治勢力壓倒了她。自然這一切所發生的，自有神命令的旨意，誰也攔阻不了神的定規（啟17：15~17）。

淫婦是管轄眾王的大城（啟17：18），但如往昔巴比倫及羅馬一樣，淫婦所象徵的邪惡勢力終必瓦解。除非神不干預，一旦神發怒時，神的審判必臨到反對祂的人身上。

40. 這「一千年」是「象徵年」嗎？ A

經文：啟20：1～6我又看見一位天使從天降下，手裏拿著無底坑的鑰匙和一條大鍊子。他捉住那龍，就是古蛇，又叫魔鬼，也叫撒但，把牠捆綁一千年，扔在無底坑裏，將無底坑關閉，用印封上，使牠不得再迷惑列國。等到那一千年完了，以後必須暫時釋放牠。我又看見幾個寶座，也有坐在上面的，並有審判的權柄賜給他們。我又看見那些因為給耶穌作見證，並為神之道被斬者的靈魂，和那沒有拜過獸與獸像，也沒有在額上和手上受過他印記之人的靈魂，他們都復活了，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這是頭一次的復活。（其餘的死人還沒有復活，直等那一千年完了。）在頭一次復活有分的有福了，聖潔了！第二次的死在他們身上沒有權柄。他們必作神和基督的祭司，並要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

啟20章是歷代神學家爭辯異常熾烈的戰場，至今仍未罷休，爭論的內容涉及究竟啟20：4～6的「一千年」是否按字面意義作解釋，爭議的範圍廣闊，涉及釋經學及歷史神學。質言之，「千禧年」是「天國在地上」或「天國在人心」這兩大觀念的爭辯。

40. 這「一千年」是「象徵年」嗎？ B

查「天國在地上」的實現本是舊新兩約的盼望，也是猶太人很強烈的信念（參但2、7、12章；賽2、35、65章；亞1、9章；太6章的主禱文；太24～25的橄欖山論談等）。

學者BeasleyMurray謂：舊約的天國觀並無啟示年限，只是天國屬地的意味甚濃，尤與聖地有關。屬地的國度在「第二大衛」統治下將變成永遠的國度，正符合賽65：17～25的永遠國度與彌賽亞國同在一起的描述，及林前15：24～28與啟11：15的啟示。雖然舊約對天國在地上的年限全無提示，但在兩約間及新約時代的文獻裡卻有不少臆測，如將天國變成40年的時限，或60年，或70年，或365年，或400年，或600年，或1000年，或2000年，或4000年，或365000年（千年如一日，一日如千年）。

不管算法的根據如何，它們共同指出一件事實，即是天國在地上實現的論調，在當代猶太選民心中是一個極根深柢固的信念。

40. 這「一千年」是「象徵年」嗎？ C

I. T. Beckwith 亦謂：初期猶太人有「天國在地上」的觀念，這天國由彌賽亞管治，亦稱彌賽亞國；後來猶太人將這彌賽亞國度的盼望置於永遠國度內，使前者成為後者的一部份【註7】。

R. H. Mounce 補說，最初的教父如游斯丁、帕皮亞、愛任紐等皆承認及等待彌賽亞國在地上實現，可惜有些異教徒將彌賽亞國變成放縱情慾之時或物質奇變之時，如一粒葡萄可產二十五桶美酒，一粒麥子可做成逾萬斤的麵粉（如巴錄二書29：5～6）。以致後來的教父如奧利根、優西比烏、奧古士丁、耶柔米等均譴責他們，及加以貶抑天國在地上的觀念，結果產生了天國在人心的論調。這論調雄霸了整個中古時期，至改革後期過後，天國在地上的觀念始再被人重視【註8】。

由是觀之，由舊約至新約，天國在地上出現是一項鐵一般的真理，只是在舊約時代，天國在地上的時限沒有明確的啟示，直至新約之末，才透過約翰宣佈出來，這是啟示漸進的真理（如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是在書信的啟示裏才有明顯的啟示，另外如聖靈的內住及其他等）。

41. 「頭一次復活」是指甚麼復活？

經文：啟20：5

這是頭一次的復活。（其餘的死人還沒有復活，直等那一千年完了。）

約翰稱在千禧年國開始時的復活為第一次復活（表示還有另一次，即在千禧年國之末），能在此時復活的是有福者，因此復活是進入千禧年國裡，承受國度權能的榮耀時間。

無千禧年派謂第一次復活是指信徒重生得救，第二次復活才是身體復活【註9】，但約翰一直以「復活」字（xoe，啟20：5）形容肉體的復活（如啟2：8，13：14；另參太9：18），如基督的復活般，非指重生。

H. Alford 謂在同一段經文內，若頭一個「復活」字是指屬靈的復活，第二個也應指同一類的意義；若在同一段經文裡，前後兩個相同的字有兩種不同的意義，那麼語言的基本意義便完全失去了【註10】。

A. F. Johnson亦指出，「復活」（anastasis，啟20：6）一字在新約超越四十次的用法中，除路加福音2：34（此處中譯「興起」）外，其餘全是指身體復活，非屬靈復活。再且，這裡也證明在聖經中是有不同復活時間的【註11】。

42. 歌革與瑪各之戰是甚麼戰爭？ 與以西結書38～39章是否相同？ A

經文：啟20：8

出來要迷惑地上四方（原文是角）的列國，就是歌革和瑪各，叫他們聚集爭戰。他們的人數多如海沙。

在一千年指定之時完結日，撒但被釋放出來，然而時間沒有改變他的個性，他亦知日暮途窮，今更變本加厲，四處迷惑列國，進行顛覆神國的軍事活動。

這場戰爭撒但勢在必得，所以全力出擊，迷惑全地，全地反叛神的人紛紛響應，向基督之國都聖城進攻。這些受迷惑者是千禧年國裡的罪人，他們在基督及千萬信徒作王的治權下還沒有顯出真誠悔改的態度，所謂「時間不能讓人改變，惟有悔改才能改變人」。他們在此時反叛的心態如一個火藥庫，等待火星來引爆。在千禧年時，他們不敢發作，但在千禧年之末，撒但被釋放出來，他們受撒但攪擾，立即向神的政權發難。這是神向千禧年國裡的人所作的一種試驗，在那國度裡，人表面仍敬拜主，但相習成風，未必人人出於真誠（參賽65：20，66：1～4），如今神審判他們，他們也無話可說。

42. 歌革與瑪各之戰是甚麼戰爭？ 與以西結書38～39章是否相同？ B

受迷惑的列國稱為「歌革、瑪各」，他們從四面八方前來圍住「聖徒的營與蒙愛的城」。「蒙愛的城」乃指耶路撒冷，這是千禧年國的宗教中心，也是基督治理世界的總部。在此祂接受聖徒的敬奉，因此「聖徒的營」便可指聖徒聚集之處，主要是耶路撒冷，或是他們的宗教活動中心（參賽2：3），也有在別的也方。

但如主再來時的情景般，基督的軍隊不需爭戰便大獲全勝，因為神降下天火，燒滅他們，如祂以前消滅所多瑪、蛾摩拉般（創19：24；另參彼後3：7），祂果真是烈火（來12：29）。

補註：

結38～39章也預言一場歌革與瑪各的末世戰爭，但此戰與啟20：7～10的同名戰爭絕不相似，至少在四方面，如下圖：

42. 歌革與瑪各之戰是甚麼戰爭？ 與以西結書38～39章是否相同？ C

補註：

結38～39章也預言一場歌革與瑪各的末世戰爭，但此戰與啟20：7～10的同名戰爭絕不相似，至少在四方面，如下圖：

以西結書三十八、九章	啟示錄二十章
從北方而來從四方列國	歌革為首領撒但為首領
旨在搶奪財貨	旨在攻擊聖徒
「歌」、「瑪」軍亡後有七年撿械之時	「歌」、「瑪」軍亡後即有白色寶座審判之時
發生在千禧年前	發生在千禧年後

42. 歌革與瑪各之戰是甚麼戰爭？ 與以西結書38～39章是否相同？ D

「歌革」（指首領）及「瑪各」（指地方）兩詞在後來猶太人的預言文獻裡，常用作代表惡勢力或地上反叛神諸國的代表詞（參猶太傳統典籍Ber. 7b, 10a, 13a; Shab. 118a; Pes. 118a; Meg. 11a; San. 17a, 94a, 97b; Abodah Z. 3b; Ed.2:10等），甚至猶太傳統記亞述王西拿基立蒙神指引，扮演歌革與瑪各的角色，向選民進攻，但又受神插手攔阻，故未能成功【註12】。

猶太人的他爾根，常用歌革或瑪各的字詞代入舊約一些抵擋神國的勢力，如民數記24：7的「亞甲」作歌革；阿摩司書7：1的「蝗蟲」也譯作「歌革」；申命記32：14的「敵人」、「恨我的人」分別譯成「歌革」及「瑪各」；詩篇2：1～2的「外邦」、「萬民」作「歌革」，「君王」、「臣宰」作「瑪各」，這正表示「歌革」成為一個象徵人物，供後人借用作喻【註13】。

約翰只是借用歷史中信徒熟悉的名稱，代表千年國後之最後大戰敵對神的人。以西結書的歌革、瑪各攻打以色列，被神殲滅，這次末世戰爭的敵人也是攻打以色列，也是為神所滅。所以啟示錄20：8述及的歌革及瑪各，不是說他們東山再起，而是作者「以史喻將」的手法。

但無千禧年派視歌革、瑪各之戰為教會大受逼迫之喻，迷惑列國即教會受大患難，非指國際性的戰爭。

43. 本段經文可否按字面意思解釋？A

經文：啟21：10~22

我被聖靈感動，天使就帶我到一座高大的山，將那由神那裏、從天而降的聖城耶路撒冷指示我。城中有神的光榮；城的光輝如同極貴的寶石，好像碧玉，明如水晶。有高大的牆，有十二個門，門上有十二位天使，門上又寫著以色列十二個支派的名字。東邊有三門，北邊有三門，南邊有三門，西邊有三門。城牆有十二根基，根基上有羔羊十二使徒的名字。對我說話的，拿著金葦子當尺，要量那城和城門城牆。城是四方的，長寬一樣。天使用葦子量那城，共有四千里，長、寬高都是一樣；又量了城牆，按著人的尺寸，就是天使的尺寸，共有一百四十四肘。牆是碧玉造的；城是精金的，如同明淨的玻璃。城牆的根基是用各樣寶石修飾的：第一根基是碧玉；第二是藍寶石；第三是綠瑪瑙；第四是綠寶石；第五是紅瑪瑙；第六是紅寶石；第七是黃璧璽；第八是水蒼玉；第九是紅璧璽；第十是翡翠；第十一是紫瑪瑙；第十二是紫晶。十二個門是十二顆珍珠。每門是一顆珍珠。城內的街道是精金，好像明透的玻璃。我未見城內有殿，因主神——全能者和羔羊為城的殿。

43. 本段經文可否按字面意思解釋？B

不少學者視本段為千禧年國的複述法，因文內提及列國列王、城外不潔淨的人及醫病的情景等（啟21：24～27，22：3）【註14】；亦有學者將之靈意化，喻教會【註15】。但按上文下理的文學風格言，本段仍是永遠國度的描述（如啟21：1～8）。

約翰以城市的圖象形容永遠國度的風貌，因城市是群眾集居之處，用之象徵神的子民群體是適合的；也因為城市常象徵政權所在，所以聖城的美麗便象徵神在天國裡完善的統治權。

聖城的華麗冠古絕今，約翰窮盡一切可用的意象，細心描述其絢麗壯觀；他還將文字象徵與字意揉合在一起，試圖以文字的基本意義表達出一幀極其美麗的圖畫；又用數字表徵將來聖城的完美、牢固、壯大（世上哪有大如城門的珍珠，哪有光滑如精金的街道，走在其上豈不寸步難移，隨時滑跌）。故此，本段經文需透過文字的基本意義去領悟其背後所表達的象徵意義。

44. 是否此時仍有疾病？ A

經文：啟22：2

在河這邊與那邊有生命樹，結十二樣（或譯：回）果子，每月都結果子；樹上的葉子乃為醫治萬民。

啟22：1～5曾被稱為「伊甸園重造」，因城中的美善，是以伊甸園的佈景表達出來的。

在城市街道中流貫一道生命河（啟22：1），河水明亮晶瑩，流自神和羔羊的寶座。此河與舊約數處預言在千禧年國裡的生命河相配（參結47：1～12；珥3：18；亞14：8）。生命河水代表永生生活的情景是豐盛的，而且心靈充滿了喜樂（參詩46：4）。

生命河兩邊長有生命樹（啟22：2），「樹」字是單數，非說一樹橫跨河的兩岸，而是單數字作集體性的用法（collective use），代表河兩旁排列成行的樹【註16】，這些生命樹有兩個特徵：

44. 是否此時仍有疾病？ B

(1)每月都能結十二回果子（十二回，非中譯十二種），果子不絕，表示神的供應異常豐富，使人生命得著滿足。

(2)樹葉可醫治萬民，非說此時人仍會生病，「醫治」（therapeian，意「保健」、「維修」，樹葉提醒生命的維持全是神的恩典）乃是為保持健康身體之作用，這是一個象徵性的提醒（如聖餐也是一種象徵作用，非建立救贖的工作，而是紀念主已成就的救贖），因這時咒詛也已消除，一切病症已絕跡，樹葉提醒百病不生，咒詛全除。

H. M. Morris謂此字在太24：45及路12：42均譯作「管理」，表示樹葉乃是為服務、事奉而有，是為天國子民的保健而預備的【註17】。

45. 為何不可封上此書？

啟10：4說要封上，豈不矛盾？

(經文：啟22：10)

他又對我說：不可封了這書上的預言，因為日期近了。表示書中的話要公諸於世，今救贖偉工已成，救贖奧秘已揭露，不用再封閉之，主再來的日子亦近了。

而啟10：4有吩咐的話向約翰發出，說要封閉神的啟示記錄，兩者之間似前後不一，令人產生誤會。原來啟10：4所論重點乃是，神的話語需要封起來，一因鐵證如山，證據足夠，不用多記下了。二因這是只給約翰的啟示，是神的奧秘，讓他自己深信不疑，忠耿事主。三因「不再有時日」的原意是「不再耽延」（參此節小字），意說神隨即施行審判，沒時間記錄下來，故此「不要寫」即代表時間太急、太短之意。四因既然神已給予世人充分機會悔改，人還是剛硬不悔，再多的警告也是徒然的，故不必記下來了。

啟22：10卻說「不可封閉」，是一因要在各處公開誦讀；二因「日期近了」，務使聽眾多做醒等候。

46. 此言是否表示這時仍有待得救的人？

(經文：啟22：11)

不義的，叫他仍舊不義；污穢的，叫他仍舊污穢；為義的，叫他仍舊為義；聖潔的，叫他仍舊聖潔。

天使用一句箴言指出，雖世態炎涼，惟信徒忠心作主工便可。這箴言訓示關乎四點，前兩點涉及惡人，後兩點有關信徒：

- (1)不義仍不義：待人不公。
- (2)污穢仍污穢：對神不潔。
- (3)為義仍為義：待人有義行。
- (4)為聖仍為聖：對神的成聖。

天使的話是以將來的情況勉勵約翰時代的讀者，這兩對不同生命的人、今生的行為便決定來生的歸宿。當主再來之日，人便沒有改變的可能，信徒也不應因惡人得逞而忿忿不平，因惡人自有該得的報應。

47. 是否此言支持救恩可以失落？

(經文：啟22：19)

這書上的預言，若有人刪去甚麼，神必從這書上所寫的生命樹和聖城刪去他的分。

啟22：19所言不能成為「一次得救，非永遠得救」之論據，而是與「若」字所產生的警告，作一平衡。意說：若有人如此行，那就證明他是不信者，永生便與他絕緣了。

此外，神從生命樹和聖城刪去他的分，表示神不容許他們獲得樹上果子或進入城內，故他們是從未得救的人，而不是「起初得救，如今失落」的意義。

最後，約翰運用申命記4：2的警告，乃是保障神話語的權威，非關注文士抄寫時的準確。

不少古代偉大的書卷末了結束前，常加上「若有人將書上字句有所加減，一生必受苦毒咒詛」等警告字句（如Letters of Aristee, Epistles of Irenaeus），以示該書內容的重要性【註18】